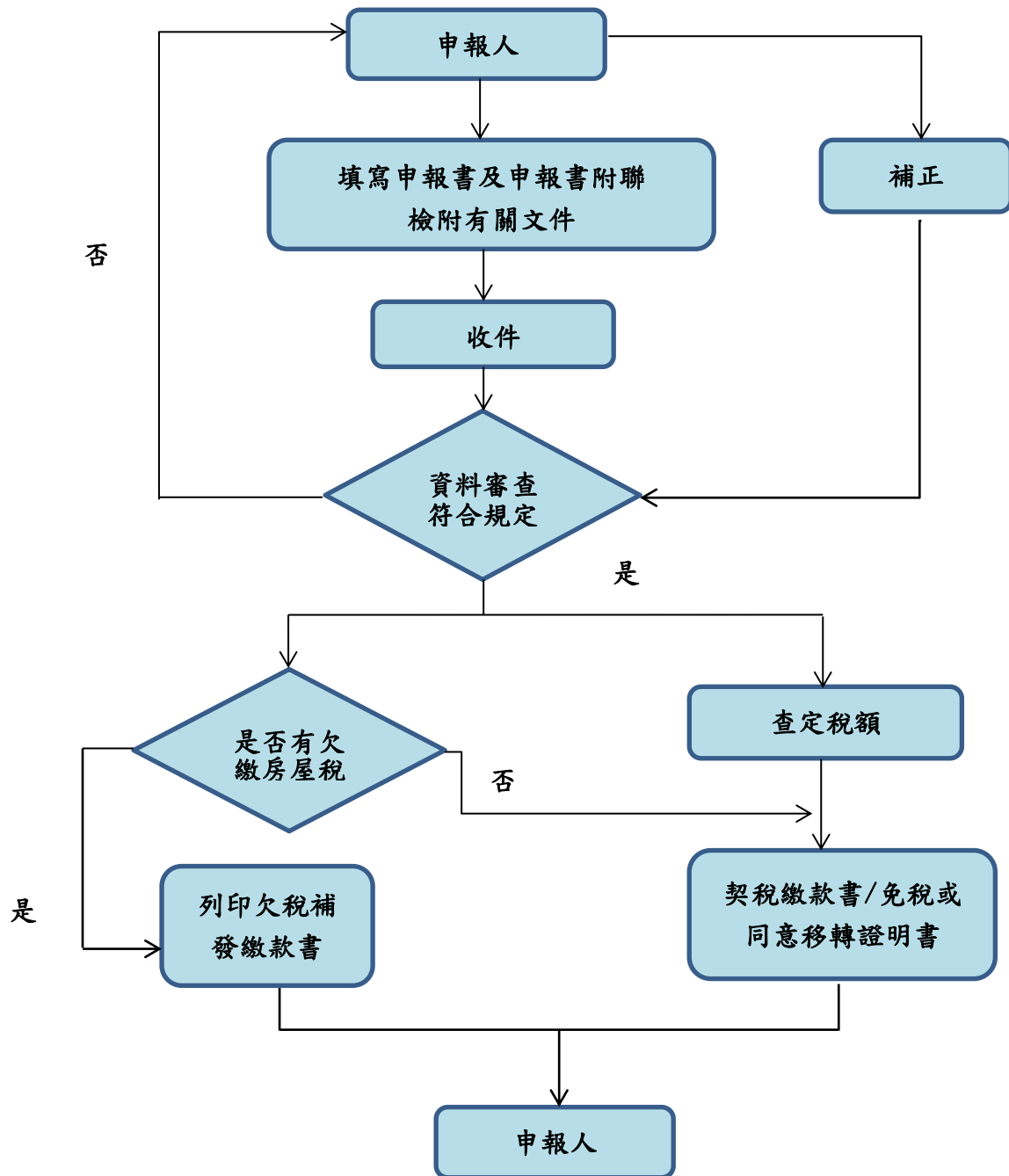


# 契稅申報處理流程



說明：

1. 申報人填寫契稅申報書及申報書附聯，檢附相關文件辦理申報收件。

2. 審查發單：

(1) 審查契稅申報書有無填寫錯誤、缺漏，以及當事人所附證明文件是否符合契稅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；如需補件或更正者，通知申報人補正。

(2) 依契稅條例規定，計算契稅稅額，另依房屋稅條例規定，查明移轉房屋無欠繳房屋稅。

(3) 依契稅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，核發契稅繳款書、免稅或同意移轉證明書送交申報人。

如有欠繳房屋稅者，製發欠稅補發繳款書，一併送交申報人。